

证券代码：300961

证券简称：深水海纳

公告编号：2023-023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 2023 年 9 月 7 日（星期四）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7 日（星期四）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7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7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8 月 31 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8 月 31 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 B 座 19 层公司商务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4.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6.0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6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6.0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二）审议披露情况：上述的议案已经 2023 年 8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与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三）特别强调事项：上述议案 2、议案 3、议案 4、议案 5 为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其余议案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作为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股东或者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需对议案 2、议案 3、议案 4 回避表决，且关联股东不可以接受其他股东委托投票。

（四）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由独立董事赖楚敏就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上述股权激励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表决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

（五）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3 年 9 月 6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3 年 9 月 6 日 17:0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办

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3）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时间之前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3年9月6日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发展部）。

（4）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证券发展部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 B 座19 层公司前台

邮编：518055

（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宋艳华

联系电话：0755-26969307

传真号码：0755-26510822

联系邮箱：hynar-ir@watershenzhen.com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以便办理签到入场手续。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8 日

附件一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961

2、投票简称：深水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9 月 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7 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本所数字证书”或“本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本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的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4.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6.0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6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6.0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注：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投票时请在表决意见对应栏中打“√”，对同一议案，只能在一处打“√”，多选或漏选均视为弃权。

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个人委托需本人签字。

4、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_____

附件三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股)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 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完整的股东名称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